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820　　公司简称:隧道股份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颜学海	因公出差	李永盛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隧道股份	60082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军	林丽霞
电话	021-65419590	021-65419590
传真	021-65419227	021-65419227
电子信箱	600820@stec.net	600820@stec.net

1.6 根据2016年4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决议,公司拟以2015年末3,144,096,094股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计471,614,414.1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5,007,106, 982.27元结转以后年度。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软土隧道事业的开拓者,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各类隧道及附属结构的设计与施工;围绕工程施工主业,公司还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项目投资和运营业务,以及以盾构产品为主的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业务板块如下图所示:

(一)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包括工程施工、工程设计以及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三大子板块。

1、工程施工业务

目前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分为地下业务及地上业务。地下业务方面,公司长期从事软土层水底公路、地铁隧道和市政、交通、能源等大型地下工程施工及勘察设计,工程施工地下业务主要集中于城市轨道交通和越江隧道等地下工程。此外,公司的地下工程施工业务还包括引水隧道、电厂取排水隧道以及自来水、污水市政管道安装、城市燃气管线及设施施工安装业务等。

地上工程业务包括高速公路、机场场道、高架道路、桥梁以及高层建筑等。

2、设计业务

目前公司工程设计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城建院、燃气院以及地下院开展,业务范围包括城市轨道交通、隧道、燃气管网、天然气储气站、人防设计,地下空间的勘察、设计,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工程设计业务不仅扩展了公司的业务规模,也为公司实现设计施工一体化、发展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提供了有力支持。

3、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

公司抓住国家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机遇,积极稳妥地利用资本市场,以BT、BOT、PPP方式参与国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向建筑业产业链的上游延伸。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元投资、基建公司、投资公司等开展,目前已签约或运营的大型BT、BOT、PPP项目达十余个。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不仅拓展了公司项目投资和养护管理的业务领域,也使传统工程施工业毛利率较低的状况得到改善。同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务能够发挥投资的上游带动作用,促进投资和设计、施工共同发展,增强公司的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有资质已完全覆盖公司现有业务范围,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3	建筑施工总承包	一级
4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5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6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7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8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9	管道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10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
11	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	二级
12	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	二级
13	市政行业甲级工程设计	甲级
14	市政行业(燃气、轨道交通除外)工程设计	甲级
15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专业	甲级
16	公路行业(公路)工程设计专业	甲级
17	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工程设计专业	甲级
18	水利行业(城市防洪)工程设计专业	甲级
19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20	市政燃气工程设计	甲级
21	工程咨询	甲级
22	国家热力设计	乙级
23	城市规划设计	丙级
24	GA1、GB1压力管道安装资格	不分级
25	轨道交通C8施工资质(新加坡政府颁发)	不分级
26	对外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经营权	不分级

截至目前,公司下属主要施工企业已经完成新标准证书换证工作,部分子公司借助此次换证契机,新增和升级了资质,为企业市场拓展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依据相关规定,特级资质有效期5年,获取时间2015年;其它一级资质有效期均至2021年3月。

2、公司业务经营模式

(一)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1、工程施工及设计业务

行业主要的经营模式有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等。

工程总承包的模式下,总承包商与业主签订总承包合同,合同规定了勘察设计、原材料采购、施工、项目管理等工程各环节的内容。总承包商再将合同部分内容分包给有资质的分包商。分包商由总承包商统一协调,管理,以分包合同对总承包商负责,总承包商以总承包合同对业主负责。工程总承包是建筑企业基于纵向一体化战略的模式,有利于控制项目投资、加快建设周期、提高管理效率。

施工总承包的模式下,总承包商仅对工程施工进行总承包,勘察设计、原材料采购等环节由业主负责。

专业承包模式,是指专业施工单位就建设项目的某些分项工程(如:桩基工程、防水工程、屋面工程、门窗安装工程、通风管道工程、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等)实施专业承包。

2、基础设施投资业务

公司现有基础设施投资业务主要涉及BT、BOT、PPP投资模式。

BT模式(建设-移交):BT合同中,项目公司的主要义务为投资建设项目,按期将符合质量要求的项目移交给项目发起人(通常为政府),主要权利为向项目发起人收回投资本金和投资收益;项目发起人的主要义务为向项目公司支付投资本金和投资收益,主要权利为要求项目公司按期移交符合质量要求的项目。

BOT模式(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在BOT合同中,项目公司的主要义务为投资建设项目,按合同约定期限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将项目移交给项目发起人,主要权利为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通过收取运营费用回收投资并取得投资回报;项目发起人的主要义务为许可项目公司在一定时期内对建设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主要权利为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要求项目公司将该建设项目移交。

PPP模式(公私合作模式):公共政府部门与企业合作模式,政府部门或地方政府通过政府采购形式与中标单位组成的项目公司签定特许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筹资、建设及经营。广义PPP模式包括BOT模式,不同在于PPP模式中,政府部门也是项目公司出资人之一。

(二)设备制造业务

盾构制造业的经营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即通过设备的需求量确定设备的生产规模。具体模式为:在业务获得阶段,通过向目标客户投标的方式确定购买数量,并与客户签订购买合同;设备生产阶段,在编制设计方案的基础上,按照设备生产量购相关材料并安排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测试、安装并移交相关设备;此外,在设备使用期,制造商还可为客户提供设备的操作培训、维护以及质量跟踪等服务。

质量控制评价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上海市内相关标准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建设和发展的需要,建立和健全安全健康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最高管理体系的运行过程和PDCA循环方法的实施,确保工程项目质量满足业主及行业要求的同时,符合城市发展及保护环境、节能减排标准。公司已分别按照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和GB/T 28001-2001等标准建立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并通过了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的认证。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均设质量管控部门针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进行实时监督和协调解决,并每月定期召开专项例会,汇总和沟通相关问题。各项目经理部(生产场、站)同样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合同、内部作业指导书等文件进行管理。

4、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所属建筑行业为法定高危行业之一,建立和健全有效的安全生产管控体系对于公司项目生产安全以及确保城市运营安全至关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借答国内外知名施工企业先进的安全生产和管理理念,以推进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为导向,积极倡导企业安全文化理念的灌输,不断完善符合企业战略管控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进一步明确公司长期安全管理目标和计划。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了由安全生产管理方针、目标、策划,安全生产管理组织和责任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生产费用管理,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安全技术管理等17个要素组成的全方位统筹管控的安全管理体系。

此外,公司注重安全管理人员的培养,将增加注册安全工程师纳入到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中,逐步实现安全生产管理队伍年轻化和专业化。积极学习国外先进的安全管理理念,引入项目安全总监委派制,总部委派安全总监全过程、全方位的对项目实施安全生产监督与指导;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责任体系建设,提高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和意识;同时,建立生产安全事故总体应急预案和应急抢险指挥协调机制,确保生产安全事故第一时间报告和处理;公司还搭建了智能化工程管理信息平台,由四名专职监控员通过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监控,发现隐患立即抓拍、立即电话告知项目经理进行整改。

(二)行业情况

1、建筑行业总体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建筑业分为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

公司工程施工、设计、投资板块属于建筑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主要承接城市基础设施领域中的道路、隧道、桥梁建筑、燃气管道等工程的设计、施工,同时积极探索产业链上游的基础设施投资业务,形成设计引领、投资带动、主业协同的运营模式。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2005年7月12日,建设部、国家发改委、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资委联合发出的《关于加快建筑业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建筑业就业容量大,产业关联度高,全社会50%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要通过建筑业才能形成新的生产能力或使用价值。随着我国经济建设、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势头强劲,为建筑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和空间。

2、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①城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投资

近年来,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着快速发展态势,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巨大。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重要的基础设施,也是体现一个城市综合发展能力和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

经济发展带来的巨大需求推动了我国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不断加大,但市政公用设施供需矛盾仍然突出。一方面,小城镇的基础设施建设仍较为薄弱,需要大量新建道路、排水、燃气管网等;另一方面,一些大城市的基础设施由于使用年限较长,面临着道路拓宽、管网升级改造的问题。因此,未来我国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投资仍将保持较快增长水平。

②市政工程设计

市政工程设计行业(包括勘察设计、测量与咨询业等)是建筑业中智力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子行业。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我国建筑业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基建建设行业也快速发展。由于市政工程设计处于基建产业链的上游,因此市政工程设计行业也保持着快速发展的态势。

③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施工包括越江隧道、城市轨道交通、燃气管道、公路施工等。

1)越江隧道

国内许多大城市都临江或河而建,随着经济增长及城市扩张,跨江或跨河间往来日益密切,越江公路隧道由于环境污染小、运行速度快等优势,正成为许多城市解决跨江往来首选。盾构法是目前建造隧道较为成熟和先进的施工方法,国内许多城市规划都采用盾构法建造隧道,如杭州庆春路隧道、哈尔滨松花江隧道、沈阳浑河隧道、南京长江隧道、温州瓯江隧道、广州珠江隧道和粤港澳跨海隧道等。公司作为软土盾构法施工领域的领军企业,在全国越江及湖底隧道的建设市场具有较大优势。

公司所在的长三角地区地处长江流域,城市化发展水平较高,城市交通建设的不断发展决定了该地区具有大量的越江、湖底隧道需求。

此外,公司在其他隧道施工领域也有良好的市场机遇,例如在水利水电隧道施工领域,由于我国地域广阔,水资源分布不均,北方地区严重缺水,因此,引水项目前景广阔。目前南水北调项目投资数千亿元,市场巨大;地方引水项目也相继开发,如山东、河北、陕西、山西、宁夏、甘肃、新疆、青海等地都相继上马引水项目。

2)城市轨道交通

城市轨道交通被称为“城市交通的主动脉”,具有方便、快捷、安全和环保的优势,是城市公共交通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节能减排的重要措施。目前全国已开通运营轨道交通的城市有北京、上海、天津、广州、长春、大连、武汉、深圳、重庆、南京等。从各省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水平来看,不同省份发展水平差别较大,上海、北京及广东三省的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此外,全国已有40多个城市制定了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建设。

相对于传统的交通方式,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成长空间很大。发达国家城市轨道交通运量占城市公交运量50%以上,有的甚至达70%以上,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客运量占城市公共交通客运总量的比重仍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城市建设水平的不断提高,轨道交通在城市公共交通设施中扮演的角色会愈发重要,我国城市轨道交通事业的发展将迎来迅速增长的时期。

3)城市燃气行业

城市燃气行业包括利用煤炭、油、燃气等能源生产燃气,或外购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等燃气,进行输配并向用户销售的业务,以及对煤气、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的输配及使用过程进行管理业务。目前,我国管道运输已成为继公路、铁路、水运和航空之后第五大交通运输方式,而管道建设则是今后的一大亮点。

4)公路

公路是国民经济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市政工程投资建设的重点领域。在未来5年,公路建设投资仍将保持较快增长,进而带动公路建设施工行业平稳快速地发展。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2,886,918,145.24	58,814,439,540.10	6.92	57,054,263,610.64	57,054,263,610.64
营业收入	26,803,174,606.55	25,421,811,446.73	5.43	23,501,138,527.37	23,501,138,52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0,636,569.32	1,393,668,007.99	6.24	1,289,309,009.86	1,289,309,00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8,383,201.44	1,105,224,096.14	19.29	1,072,418,154.40	1,072,418,15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49,471,866.13	15,639,188,313.57	6.46	12,424,828,740.99	12,424,828,74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761,789.09	3,607,135,909.93	-58.76	696,696,474.38	696,696,474.38
期末总股本	3,144,096,094.00	3,144,096,094.00	0.00	1,298,659,332	1,298,659,33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7.84	0.48	0.99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7.84	0.48	0.99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10.80	减少1.65个百分点	11.14	11.14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791,857,064.40	5,490,651,823.41	5,774,646,920.04	10,746,018,79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121,338.49	344,212,690.50	295,108,759.39	546,193,78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024,425.26	306,309,547.82	260,460,328.92	490,588,89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539,145.16	1,654,905,190.92	-446,317,915.84	1,181,713,659.17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1,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7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0	1,366,449,080	43.46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232,312,251	7.39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147,108	20,192,308	0.64		未知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3,564,662	13,564,662	0.43		未知		其他
张源	11,125,700	11,125,700	0.3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如意3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30,812	6,430,812	0.20		未知		其他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5,800,000	5,800,000	0.18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市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	5,306,912	0.17		未知		国有法人
张元波	-1,055,076	5,285,124	0.1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01,876	4,559,876	0.15		未知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与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上海市国资委,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3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268.0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4.8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3.1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29%,2015年每股收益0.47元。截至2015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约628.87亿元,净资产约166.49亿元,新签订单合同总额约344.35亿元,主要经营数据完成了2015年预算目标,经营成果持续增长。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路、隧道运营权资产由直线法改为车流量法摊销	经2015年4月9日公司第七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2015年1月1日	无形资产增加139,100,305.60元 营业成本减少139,100,305.60元

详见公司2015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城建新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嘉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市建设设计研究院金山分院
上海城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上海城星工程造价事务所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预制构件厂
上海隧东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隧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盾构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东江肉鸽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塘湾隧道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大连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嘉鼎预制构件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盾构设计试验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地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隧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上海鼎顺隧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上隧实业公司
上海外高桥隧道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建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昆明元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元封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杭州建元隧道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高路达高速公路运营养护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隧兴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奉化元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元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上海锦兴市政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燃气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地下空间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基础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车辆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百达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合肥管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联创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道路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常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门晟隧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晟龙高架道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晟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基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康司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晟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民防地基勘察院有限公司
江西晟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芜湖天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元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松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松衡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公路桥梁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上海公路桥梁(集团)珠海有限公司
上海瑞智园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煤气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常熟市申虞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无为申皖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池州市申皖市政设计公司
上海城建审图咨询有限公司
蚌埠天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珠海任翱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宁海元凤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晟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金坛晟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晟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汇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晟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瑞腾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元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海晟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江西晟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基建海外有限公司
上海城建晟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优泰地下工程私人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6-008
债券代码:122032　　债券简称:09隧道债

董事长:张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4月13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16年4月13日在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独立董事颜学海因公出差无法出席,委托独立董事李永盛行使表决权,4名监事和13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焰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0,636,569.32元,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2,492,182.93元,加上2014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4,572,191,423.98元,扣除上年度对股东的分配471,614,414.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478,721,396.37元,资本公积余额为6,828,702,772.81元。

经讨论决定,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15年末总股本3,144,096,094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计471,614,414.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5,007,106, 982.27 元结转以后年度。

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若利润分配方案通过审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时间。

六、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报酬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5年度,本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进行审计,2015年度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485万元,无其他费用。本公司不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的差旅费。

七、关于聘任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提案将提交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详情请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工程分包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张焰回避表决,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详情请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工程分包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十、2015年度内控审计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报告”。

十一、关于投资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 PPP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十二、关于投资铁路杭州南站综合交通枢纽东西广场工程PPP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十三、关于成立信息中心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随着建筑行业信息技术的不断提高,信息化以成为企业管理水平提升的重要工具,结合公司战略导向以及总部职能定位,信息化管理将作为公司健全管控体系、提升管理水平、推进创新转型的重要途径和方法。为不断推进业务财务一体化、工程管理信息化等主数据体系建设,增加业务板块与数据信息的融合,公司决定将信息化和信息管理职能从原职能部门中独立出来,成立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暂定名),将其作为隧道股份总部业务管理的常设机构。进一步推进上市公司信息化建设的系统规划、有序推进,提高信息化资源的集约管理水平和效率,促进公司完善科学规范的信息化管理体系,实现信息化对业务创新和产业转型的有效支持。

十四、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及地点另行安排并公告。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1、 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听取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4、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聘任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7、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工程分包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投资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 PPP项目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6-009
债券代码:122032　　债券简称:09隧道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4月13日在上海市宛平南路1099号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10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周国雄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情况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并能够严格执行,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对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在制订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作出了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充分汇报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支持。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工程分包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6-012
债券代码:122032　　债券简称:09隧道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及金额:

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 PPP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86.3亿元(具体金额以后期签订的合同为准)。

铁路杭州南站综合交通枢纽东西广场工程PPP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25.86亿元(具体金额以后期签订的合同为准)。

2、特别风险提示:

(1)投资标的本身存在施工风险、融资风险、运营风险。

(2)投资可能未获批准的风险: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 PPP项目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PPP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基建”)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隧道”)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项目招标方台州市杭绍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绍台公司”)确定联合体为本项目投资人招标(政府采购社会资本)的成交人,中标价为人民币86.3亿元,其中包括建安工程费约为33.71亿元,具体金额以后期签订的合同为准。

(2)铁路杭州南站综合交通枢纽东西广场工程PPP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基建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隧道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项目招标方杭州市萧山区市政园林公用事业管理处(以下简称“萧山园管处”)确定联合体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25.86亿元,其中包括建安工程费约为19.61亿元,具体金额以后期签订的合同为准。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4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杭绍台高速公路(台州段) PPP项目的议案》以及《关于投资铁路杭州南站综合交通枢纽东西广场工程PPP项目的议案》。

3、以上两项投资均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主体及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以下两个项目的基本情况做了充分的研究,经讨论后同意实施该项目。

(一)上述两个项目政府授权出资方情况介绍:

(1